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函

地址：24162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
承辦人：王怡蘋
電話：(02)2971-5606分機221
傳真：(02)2989-7932
電子信箱：societytua@g.scvs.ntpc.edu.tw

受文者：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新北重職教字第11096196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10年度種子教師名單（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2個附件，驗證碼：896DM37UA）

主旨：檢送本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合作參訪實施計畫」乙份，請貴校協助公告並薦派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110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一)計畫目的：

- 1、瞭解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之業務及發展，促進教師適時於課堂中運用該局相關資源。
- 2、鼓勵教師近用檔案，增進專業知識及教學知能，活化教學教材之應用方式，以提高教學效果。

二、研習時間及地點如下：

(一)時間：110年11月3日（星期三）上午8：50至17：00

(二)地點：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



三、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中、高中設有職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普高附設專門學程之學校社會領域教師。

四、報名方式：

(一)採線上報名，請參加人員務必於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25日（星期一）止下午17時前完成「google表單」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gk66fGmxjshRHza9>

(二)已完成報名之教師務必準時參加，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請提前告知。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

六、檢附首揭研習實施計畫乙份供參。

七、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暨課務派代，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由本推動中心支應(請檢附購票證明)，非種子教師其往返交通費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八、差旅費採匯款方式支應，請老師檢附存摺影本，以核對資料。

九、因應疫情，請與會教師全程配戴口罩，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及防護措施。

十、若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近期有旅遊史、接觸史及群聚史等高風險者，應避免出席。

十一、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及因應疫情狀況，將隨時補充規定，並通知各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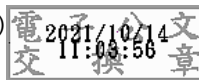
十二、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推動中心王怡蘋、彭國益助理，電話：(02)2971-5606轉221或108。

正本：全國技術型高中、高中設有職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普高附設專門學程之學校社會領域教師。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臺北市



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
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